

◎衍生性金融商品 (Derivatives)

衍生性金融商品泛指由現貨市場的既有商品（如股票、外匯、利率及商品）所衍生出來的商品。其最初之目的大都在於避險（Hedging），但也有些交易者在沒有現貨的情形下，買賣衍生性商品而承擔風險，此即所謂的投機（Speculating）行爲。避險者可藉由衍生性商品將風險移轉給願意承擔風險的投機者，因此衍生性商品可作為風險管理之用。

衍生性商品一般可分成基本的四類，分別爲：1. 選擇權（Option），如股票選擇權、外匯選擇權等；2. 遠期契約（Forward Contract），如遠期外匯、遠期利率協定等；3. 期貨（Futures），如外匯期貨、股價指數期貨等；4. 交換（Swap），如利率交換、貨幣交換、權益交換、商品交換等。這四種基本衍生性商品可進一步組合成新的衍生性商品，如期貨選擇權、交換期貨、交換選擇權等。

衍生性商品的特性包括：1. 以小博大、槓桿大、風險大；2. 產品複雜，評價難；3. 交易策略繁多，風險難以衡量；4. 其交易一般不列於資產負債表內。衍生性商品的功能則有：1. 作為風險管理之工具；2. 具有交易上流動性高、交易成本低與賣空容易的優勢；3. 現貨之價格發現的功能；與4. 促進市場效率及完整性。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Non Delivery Forward；NDF)

NDF其實也是「遠期外匯」的一種。只是它不作本金的實物交割，而是依契約所訂定的遠期匯率與到期時的即時匯率相比較，結算差價。

舉例來看，假設去年10月11日美元的即期賣匯匯率爲：30.30；180天NDF的賣匯匯率爲：31.00；到期日（今年4月11日）銀行掛牌即期匯率：33.20。若甲向銀行依匯率:31.00訂約買進180天期NDF美金一萬元，到期時，甲不必準備新台幣31萬元的現金去做本金的實物交割，可以直接從銀行收到匯率差價，合計新台幣2萬2千元，即： $(33.20 - 31.00) \times 10,000 = 22,000$ 。

◎法定貨幣 (Fiat Money)

法定貨幣係指紙幣和鑄幣在法令上強制規定其流通能力，且任何人均不能拒絕其用來支付債務，同時債權人亦不得要求債務人以其他型態來支付（如果債務人欲以法定貨幣來償還的話）。另外，雖然銀行的支票存款帳

戶並非法定貨幣，惟當存款人要求提領時，銀行仍需支付法定貨幣。尤有進者，我國在1986年之前更明白以法律規定支票的退票刑責。因此按照法律上的標準，通常將貨幣定義為包括紙幣、籌幣及支票存款。

◎創業投資（Venture Capital）

是指募集一筆鉅額資金，交由一群具有財務、專業知識和經驗的基金管理團隊操作，尋找具有發展潛力的新興以及高成長公司進行長期投資。相較於其他的投資行為，創業投資為一種高風險、高報酬的行業，在創始初期須要大量資金、技術及專業人力的投入，迨被投資事業順利上經營軌道，創業投資公司才可藉由出售持股或分享股利等方式獲利。創業投資的觀念發展到現在，業已成為投資銀行的重要業務之一。相較於傳統的銀行融資，創投業所投資的對象多係一般商業銀行不願貸放的高風險產業。

◎消費者物價指數（Consumer Price Index；CPI）

行政院主計處每月針對國內各類商品零售價與服務類價格之變動情況，以統計方法編製消費者物價指數，並與去年同期比較而發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因穩定物價為央行首要目標，當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過大時，央行將會採取緊縮政策以穩定物價。

◎躉售物價指數（Whole Sale Price Index）

「躉售物價指數」或稱「生產者物價指數」，是經濟上我們用來衡量生產者在生產的過程中，所必須採買的原料之物價狀況；所以這項指數包括了原料，半成品和最終產品等三個生產階段的物價資訊。

理論上來說，生產過程中所面臨的物價波動將會反映在最終產品的價格上（也就是我們消費者所買到的東西上面），因此觀察躉售物價指數的變動情形將有助於我們對於未來物價的變化狀況作預測，因此這項指標受到市場重視。

◎零息債券（Zero Coupon Bonds）

亦稱Strip Bond，為一種不支付利息的債券，不同於一般債券均載有息票（Coupon），投資者可按票面利率定期領取利息。由於零息債券在存續期間並不付息，故其通常以低於面值的折價方式發行，到期時發行機構再